

开封市人民政府文件

汴政〔2023〕33号

开封市人民政府 关于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及有关单位：

气象事业是科技型、基础性、先导性社会公益事业。为贯彻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豫政〔2023〕31号），加快推进开封智慧气象保障高质量发展先行试点市建设，结合我市实际，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请认真贯彻落实。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

记关于气象工作重要指示和视察河南及开封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牢把握气象工作关系生命安全、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战略定位，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为开封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河南实践中勇做开路先锋提供坚实气象保障。

（二）发展目标。到2025年，以智慧气象为特征的气象业务服务体系基本建成，气象科技能力现代化和气象社会服务现代化建设取得新进展。智慧气象保障城市内涝治理、保障文旅融合发展水平全国一流。智慧气象在全省先行示范，整体实力迈入全省第一方阵。

到2035年，气象科技能力现代化和气象社会服务现代化基本实现，智慧气象精细化、精准化、智能化、标准化水平显著提升，智慧气象全面建成，气象保障高质量发展水平全省领先。

二、重点任务

（一）保障平安开封建设，筑牢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

1. 健全以气象灾害预警为先导的应急联防联动机制。坚持分级负责、属地管理原则，落实政府、行业主管部门及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责任。完善气象灾害应急预案，健全以气象灾害预警为先导的应急联防联动机制和全社会响应机制，细化重点行业、重点区域气象灾害防御指引。建立健全重大气象灾害红色预警信号停工停课停业等制度。建立致灾风险联合研判、风险预警联合发布、极端天气防灾避险、气象灾害鉴定评估等

制度。建立健全巨灾保险等风险转移制度。将气象防灾减灾融入城乡网格化管理体系。尉氏、杞县、祥符区加快完成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建设，兰考、通许对预警信息发布系统进行优化升级。（市气象局、公安局、水利局、资源规划局、交通运输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城管局、文化广电旅游局、教体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应急局等部门和各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以下均需各县、区政府负责，不再列出）

2. 提升气象灾害风险应对能力。定期开展精细化气象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形成多灾种、精细化的气象灾害风险区划。将气象灾害防御全面融入城市精细化治理，定期编制城市气象灾害防御相关规划。发改、规划、住建等部门依法依规做好重大规划、重点工程项目、区域性建设等气候可行性论证。建立健全分灾种、分重点行业气象风险指标和阈值，提升供水供电供气供热等气象保障服务能力。将优秀传统气象文化和气象灾害防御科学普及工作纳入各级综合科普体系和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推动重大灾害性天气“一过程一策”应急科普全覆盖，提升社会公众气象灾害应急避险能力。（市发展改革委、公安局、城管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应急局、工业和信息化局、资源规划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卫生健康委、市委宣传部、科协、国家电网、气象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加强防雷减灾工作。依法履行防雷监管职责，落实防雷安全监管工作经费，将防雷安全工作纳入安全生产监管体系和考核

范畴。落实建设工程防雷安全监管责任，各类建（构）筑物、场所和设施安装雷电防护装置应当符合国家有关防雷标准的规定。新建、改建、扩建建（构）筑物、场所和设施的雷电防护装置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健全中小学校防雷安全工作长效机制。（市资源规划局、工业和信息化局、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文化广电旅游局、应急局、通管办、气象局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二）打造先行试点，争创“三个示范”

4. 争创智慧气象保障城市内涝防治示范。气象、城管等部门共建共享城市气象和积水监测站网，完善城市气象灾害监测体系。研发城市内涝智慧气象保障服务系统，构建数值模拟与机器学习有机结合的城市内涝模型，建设城市内涝监测预警场景系统，开展面向城市防汛网格员的气象内涝风险预警靶向发布。开展暴雨强度公式修编，做好气候承载力评估在城市雨水吸纳和缓释中的成果运用。（市城管局、气象局、发展改革委、资源规划局、交通运输局、住房城乡建设局、水利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5. 争创智慧气象文旅融合示范。加强重点旅游景区气象灾害监测预警能力建设，有序推进4A级以上旅游景区气象灾害监测设施和预报预警信息传播设施全覆盖。文旅、气象部门联合指导重点旅游景区开展气象灾害风险普查和隐患排查、制定气象灾害应急预案、建设灾害避险场所等工作。联合开发旅游气

象风险预警系统，围绕全市“一核一带五区多节点”全域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空间布局，打造智慧气象与智慧文旅融合发展示范。重点做好清明文化节、菊花文化节等节会气象保障服务。（市气象局、文化广电旅游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6. 争创乡村振兴智慧气象保障示范。实施高标准农田气象保障工程，分别在市区、兰考、杞县、通许、尉氏、祥符区融合建设综合气象中心站、农业气象观测站。建设开封市高标准农田气象监测预警保障系统，围绕小麦、玉米等主要粮食作物，开展分时段、分灾种、分作物、分影响的农业气象灾害动态监测预报预警服务。开展大蒜、花生、蜜瓜、西瓜等特色农产品气候品质认证工作。将农村气象防灾减灾纳入乡村建设行动，构建行政村（街道、社区）全覆盖的气象预警信息与发布响应体系。做好病虫害防治气象预警服务，开展村民农业气象知识培训，保障智慧气象的应用落实。（市乡村振兴局、农业农村局、气象局等部门负责）

（三）实施“气象+”赋能行动，保障开封高质量发展

7. 提升美好生活气象服务供给，满足高品质需求。建立公共气象服务清单制度，将公共气象服务纳入各级政府公共服务体系。推动气象服务深度融入能源、电力、金融、保险等行业，拓展新能源气象服务新空间。开展交通气象灾害风险普查，科学规划布局高速公路、国道、省道等交通气象监测站网，提升交通气象保障能力。面向健康生活、户外体育、新型

消费等领域，开展分众化、个性化、定制化智能气象服务。推进公共气象服务均等化。（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交通运输局、气象局、通管办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8. 强化气候赋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气象保障。建设流域生态气象监测网，加强沿黄生态气候资源普查和利用。强化优质气候生态产品供给，开展沿黄城市生态绿化建设的碳汇效益评估。支持兰考创建中国气候宜居城市。完善流域（开封段）灾害性天气监测站网，推进黄河下游防汛抗旱与生态涵养气象保障工程体系建设。建立绿色生产总值气象评价指标体系，开展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评价工作。（市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局、气象局、资源规划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9. 提升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效益。构建政府主导、部门联动、军地协同、齐抓共管的人工影响天气工作格局。实施人工影响天气能力提升工程，提升人工影响天气现代化水平。落实各级政府属地责任和相关部门职责，加强人工影响天气安全管理。建设开封人工影响天气指挥调度平台及豫东协作平台，提升指挥调度和区域协同水平。加强沿黄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和实训基地建设，提高空地一体化作业能力。（市发展改革委、公安局、资源规划局、生态环境局、气象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发展智慧气象，提高气象监测预报预警能力

10. 建设高分辨率立体协同精密气象监测系统。加快实施精准化气象防灾减灾工程、郑州都市圈智慧气象工程。完善观测装

备迭代更新机制，实现市区主城区3km×3km、其它区域5km×5km站网布局。在恶劣天气高影响路段增设气象监测设备。在市区、通许建设天气雷达，提升大气垂直探测能力。建设开封气象装备储备库。健全气象观测质量管理体系。鼓励和规范社会气象观测活动。健全相关行业气象统筹发展机制，将各部门各行业自建的气象探测设施纳入国家气象观测网络，由气象部门实行统一规划和监督协调。将智能气象设施纳入城市新基建。（市发展改革委、城管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生态环境局、公安局、交通运输局、气象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11. 提高基于智能网格的精准气象预报能力。强化协同、智能、高效的市、县一体化气象业务平台应用，提升强对流和强降水天气的精细化预报能力。逐步实现提前1小时预警局地强天气、提前1天预报逐小时天气、提前1周预报灾害性天气、提前1月预报重大天气过程，提前1年预测气候异常。（市气象局负责）

12. 发展智慧精细气象服务体系。推进“云+端”的气象智能化产品制作和融媒体发布平台建设，提升社会服务能力现代化。开展分类识别、智能研判、情景互动、精准推送的智慧气象服务。建立气象部门与各类服务主体间服务效益评估与反馈机制。推进信息开放共享和气象数据价值挖掘工作。（市气象局、应急局、水利局、交通运输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城管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13. 强化智慧气象信息支撑。围绕智慧气象保障高质量发展

需求，完成智慧化业务服务平台和人工影响天气指挥平台升级改造，建设全媒体融创中心，打造数字化气象示范区。建设固移融合、高速泛在的气象通信网络。推进气象融入社会整体智慧治理架构，搭建基于用户的数字智能引擎，构建“气象大脑”辅助决策驾驶舱。健全跨部门、跨地区气象相关数据获取、存储、汇交、使用监管制度，落实气象数据产权保护政策，保障气象信息安全和网络安全。（市气象局、工业和信息化局、科技局、政务服务大数据局、发展改革委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强化示范带动，推进县域气象协同发展

14. 全面加速基层气象台站提质升级。落实河南省基层气象防灾减灾能力提升工程建设总体安排意见，发挥兰考示范带动作用，加快实施基层气象台站防灾减灾能力提升工程，因地制宜打造具有开封地域特色的气象科普场馆体系。依法加大探测环境保护力度，推进开封国家基本气象站迁建。（市发展改革委、资源规划局、气象局等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15. 推进区域协调发展。鼓励各县区根据本地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特色发展、优势发展。兰考创建基层智慧气象保障高质量发展先行示范县，探索基层气象科普宣传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新模式。尉氏打造高标准农田气象保障示范县。建设杞县大蒜智慧农业气象示范基地，提升现代农业气象服务保障能力。通许围绕“中国酸辣粉之都”，探索全产业链的特色气象保障模

式。祥符区打造朱仙镇等气象文旅融合发展示范点。（市气象局负责）

（六）强化创新人才驱动，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支撑

16. 加强气象科技创新。推进开封市气象防灾减灾中心（黄河气候博物馆）建设。与河南大学、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市农科院合作，发挥开封气象防灾减灾重点实验室作用，推进智慧气象城市内涝重点实验室建设。将气象关键技术攻关纳入市重大（重点）科技研发专项申报指南，逐步提高对气象领域科学技术经费的投入，联合加强城市内涝、人工智能、大数据与气象深度融合应用，开展基于强度、落区、时段的客观预报预警技术研发，提升科技能力现代化。（市科技局、发展改革委、气象局、教体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17. 加强气象人才队伍建设。加大各类人才工程（项目）和人才计划对气象领域的支持力度，培养一批气象科技高层次人才和学术带头人。将气象人才统筹纳入地方人才队伍，将气象部门领导干部、年轻后备干部纳入地方干部交流范围，鼓励地方干部到气象部门交流锻炼和使用。将气象法律法规、气象防灾减灾知识等纳入党校教育培训体系。对在开封气象高质量发展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表扬奖励。完善气象管理机制，在示范区等地建立健全气象机构。（市委组织部、科技局、教体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气象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坚持党对气象工作的全面领导，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健全气象高质量发展工作机制，将气象高质量发展纳入相关规划，细化工作措施，优化推进机制，督促重点任务落实。以兰考先行示范为带动，开展基层气象高质量发展试点示范，探索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和做法。

（二）加大保障投入。完善气象双重领导管理体制，逐步加大地方财政投入保障力度，稳定基层气象人才队伍。强化规划、用地、资金等要素保障，加快实施气象发展规划重点工程，支持气象基础能力建设，确保气象重大工程按期建成并发挥效益。健全气象设备系统升级迭代及运行维护等保障机制。积极引导社会力量推动气象高质量发展。

（三）加强法治建设。依法保护气象设施和气象探测环境，依法加强人工影响天气、气象灾害防御、气候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气象信息服务等工作。

2023年10月8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主办：市气象局

督办：市政府办公室七科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开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0月10日印发

